

# 找米娜

FIND L V E

辛唐米娜◎著

你们找的不是“米娜”，是被遗忘的自己，  
是不再相信的美好，是那年的梦想，是被禁锢住的力量……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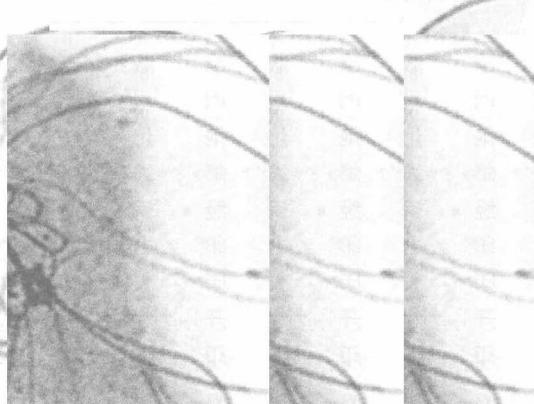
**Mina**  
有心事，找米娜



# 找愛

辛唐米娜◎著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找爱/辛唐米娜著.—长沙：湖南人民出版社，2009.1

(找米娜书系)

ISBN 978-7-5438-5589-2

I . 找 … II . 辛 … III . 情感—通俗读物 IV . B842.6-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8)第210422号

## 找爱

---

辛唐米娜 著

出版人：李建国

策划人：周政

出版统筹：廖铁

责任编辑：胡艳红

装帧设计： 李小清

出 版：湖南人民出版社

网 址：<http://www.hnppp.com>

地 址：长沙市营盘东路3号

邮 编：410005

经 销：湖南省新华书店

印 刷：湖南雅嘉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印 次：2009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开 本：710×1000mm 1/16

印 张：16

字 数：200千字

书 号：ISBN 978-7-5438-5589-2

定 价：25.00元

---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)

亲爱的找客：

你们找的不是“米娜”，是被遗忘的自己，是不再相信的美好，  
是那年的梦想，是被禁锢住的力量……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read "米娜" (Mi Na).

## 找爱之前

以前念书的时候听老师损过某位女同学：“换了那么多男朋友，可以当情感专家了。”

当时心里一阵阵坚定：“恋爱一定要慎重，千万别被人这样说我。”

男朋友换得不算多，但是，多年后“情感专家”成为冠在我名前诸多称谓中最显眼的那个。

和所有人一样，我爱错过人，用错过方法，糊涂过，狼狈过，悲伤过……成为专家的必要条件，不是不犯错误，而是知道怎么用最快的时间纠正错误，减少痛楚。

没有老师和家长在我们初涉世时教我们爱情，我们靠文艺作品和流行歌曲学习谈恋爱——真糟糕，它们都不约而同地喜欢濒临过度，如果不爱得死去活来，就得疯疯傻傻，如果不失去自我，就得完全忘我……这本书，尤其是。

只是，这本书里的每个故事，都不是文艺作品，而是你们自己。

估计有人会说：“这哪里是找爱的人，明明都是来找抽的。”

呵，找抽的人，也是找爱的人。只是，不知适可而止，不知见好就收，

于是越了界，过了度。

所以，用我的盐在爱的边界密密撒下一层障碍。

如果，看我书的你感觉痛苦，芒刺在脊，那么，快退回边界里。

如果，看我书的你感觉安然，不痛不痒，那么，真好，你懂得爱的分寸，懂得爱自己。

PS：我不能说它比我以前的书们都写得更好，但是，我很肯定，对于爱情，它更有实用性。

感谢刘青松和她带领的团队，因为有了她们，找客们的资料和故事得到了最好的整理。

感谢霸刀，他给了我极大的创作动力；

感谢很多人，家人，米迷……

如果每本书隐匿了作者的每个阶段的私人时光，毫无疑问，这是得到最多支持和关爱的时光，我最好的时光之一。

2008-10-29 于长沙

# 目录

contents

CHAPTERS 1



EX 和 ET 是同一个物种	013
爱情，并非退而求其次	017
爱要正确投递	021
借来的貂皮大衣	025
面壁思“过”	029
贱到底	032
跑龙套还是送外卖	034
只食陈蘑菇	038
忘记你，我做不到	041
聪明女孩不做“酒鬼”	044
外星球的自恋男	046
完美转身与狼狈转身	049
收起你的不忍	052
旧爱，让他走	055

CHAPTERS 2



笼中鸟	060
情圣不自控	063
喝咖啡不饮茶	066
要藤还是要大树	068
太体贴太委屈	070
他没有为你着迷	073
情话的副作用	076
传统保护了谁	078
恋爱多久适合做爱	080
这场处心积虑的艳遇	083
孝女好烦恼	086
逃婚还是逃恋人	089
想太多	092



C H A P T E R S 3

## 错爱

- 漫长的爱情试用期 098
- 金梧桐还是摇钱树 102
- 恶女巫的预言 105
- 愚蠢的代价 108
- 犯贱的最高境界 112
- 别拿裸照说事儿 114
- 正餐+甜点 116
- 悄悄还回去 118
- 不该他 120
- 唯独不是他 122
- 爱你就像爱生病 124



C H A P T E R S 4

## 情误

- 破桃花 130
- 历史里的女人 133
- 别揪鸵鸟脑袋 135
- 衣橱里的衣服 137
- 爱上悲剧美 140
- 恋爱无疆 143
- 宛若处女 145
- 诚招处男 148
- 老气横秋瞎操心 150
- 婚前的下马威 153
- 滚来，滚去 157
- 别在性上要单纯 159
- 天啊天啊天啊 162
- 同居和爱情是仇敌 165
- 不看不听也不想 168
- 恐惧和担忧是火龙 171
- 反抗的条件 176
- 疯狂的充气娃娃 178

# 愁嫁

- |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|
| 省心牌       | 184 |
| 残次品       | 187 |
| 兔子快跑      | 189 |
| 伪君子       | 192 |
| 解决多余的那个   | 194 |
| 段位不同必伤心   | 196 |
| 放下        | 200 |
| 你要信哪个     | 203 |
| 永恒的奸情     | 206 |
| 完全发育      | 209 |
| CUPID 的本义 | 212 |
| 权势之光      | 216 |

# 恨嫁

- |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|
| 36岁之愚     | 222 |
| 鸡飞狗跳      | 225 |
| 底座要起义     | 228 |
| 矫矫情       | 231 |
| 爱随便       | 234 |
| 青春给了谁     | 237 |
| 还有多少西碧儿   | 241 |
| 兔子不好奇     | 244 |
| 胖女孩有人爱    | 246 |
| 挥动狼牙棒的准新娘 | 249 |
| 老婆=?      | 251 |

C H A P T E R S      1

# 旧爱

没有忘不了的人，只有不够坚决的心。



## EX 和 ET 是同个物种

Zhao Ke | 找客 001584 号：

身边好友一对一对都是分了再找，找了再分，唯有我和璟一直坚持了三年，就在朋友们认定我们一定能够走到婚姻的红地毯时，我却越来越不懂璟了，很多时候不知道他在想什么，偶尔一起出去玩，总觉得他心不在焉，但一旦接到他那些狐朋狗友的电话，便如遇大赦一般兴致高涨地去了。我终于忍无可忍，他却说我无理取闹，他在我眼中不再完美亦如我在他眼中不再洁白。我们开始彼此猜忌，彼此伤害，直到我们真的觉得累了，他说出分手的那一刻，三年的恋爱还是让人留恋，让人伤感，于是说好：分手以后，还做好朋友。

为了这个承诺，我一直在努力，每次见到他或者每次跟他联系，我都故作开心，故作轻松。我想这是做朋友的基本要求吧，恋人有义务承担你的痛苦，而朋友没有。但是，我的努力却没有换得我想象中的友谊，相反，他一直在误会我，或者故意误会我，说些诸如“我看错你了，原来以为你是一个重情的人，现在才知道你从来都没有对这份感情认真过”“你不要以为你是情场高手就能玩弄我”之类

的中伤我让我难以接受的话。

那天当他又这么讥讽我的时候，我跟他彻底闹翻，把三年里他送给我的所有礼物都还给了他，忽然间觉得三年的感情竟是如此脆弱，脆弱到连友谊都留不住。

后来，他不再搭理我，哪怕是看一眼，我们成了再熟悉不过的陌路人。为什么，这么多年的感情，现在却是如此冷漠？为什么，一定要形同陌路？是我错了，还是他错了？还是本来就是一场错误的缘分？

Mina | 米娜：

如果这一生连个 EX（前任）都没有，那么，真的白活了。

我从来不认为和初恋结婚生子白头是令人向往的事情——我们都是在爱情中学习爱，在失败中总结经验，慢慢清晰什么人适合我，而我又适合什么人——别企图反驳我，除非你连骑自行车都是一摸到车就骑得稳，而且从来不摔跤。

都承认吧，有的多，有的少，但是，人人都有 EX。

唉，流行歌真是教坏小朋友，动不动就拿歌词来卖酸：我和他真成了最熟悉的陌生人？

陌生人？最好是。

熟悉？别自以为是了。你们熟悉彼此的只是交会时的那段日子，一旦分手，就不再熟悉，就像雪糕离开冰柜就会从固体变成液体。

少女时，有一首流行歌很风靡，一个苦巴巴的男生在唱：“分手，并不表示不能做朋友，是吧？分手，并不表示不能够再有，是吧？”

那时候的我对于这种问题的回答一定是 Y，现在，只能是 N。

请求大家不要亵渎“朋友”这个词——它不是爱情不成退而求其次的选择，也不是从依恋到遗忘的过渡，它是……（此处省略吧，参见大家在同学录上留言时关于友情的歌颂。）

分手了，最好老死不相往来，和 EX 的距离与和 ET（外星人）的距离相同。

我对 ET 很有好奇心，但是如果有人告诉我 ET 就在我家客厅，估计我还是落荒而逃——蓝胡子或者潘多拉的故事都有证明太过好奇没有好下场。

我对 EX 也有好奇心，像另一个流行歌唱的那样：“就当他是个老朋友啊，也让我心疼，也让我牵挂。”

但是，不必见，不必聊，不必问一句“最近过得好不好”——如果你的恋人的 EX 要来造访，也请严厉管束并且明确制止。人类的心柔软复杂但是开关就是那几个，EX 如果看上去还不错，只需有意无意地将眼波一转，说一声“我还记得你最爱……”或者“你还记得吗……”——类似的话一出口，就吻醒了旧爱这个睡美人。连我身边那些道德感极强的男性女性朋友们都偶尔会表达一下和 EX 再亲吻或者发生关系不算是欺哄现时伴侣的观点，那么，算了，你们也不必抱希望自己的另一半是圣人。

“我有事情需要他帮忙。”嗯，这种借口很常见，但是地球上最不缺的就是人，没必要一定找那枚与自己有过爱恋的人。一来显得落败——即使在情爱上我不需要你，但是在别处还需要；二来太不磊落了吧——有很多事不需要靠睡觉和喝酒解决，找曾经亲热的人来帮忙，仿佛是拿当年的睡觉来说事（哦，不，你们不一定有过关系，那将那个词换成热吻或者说肉麻情话也成）。

“我想向他打听一个我们共同认识的人。”这借口也很无聊，人际关系是密密的蜘蛛网，想找一个人，可以通过各种途径。

“我听说他（她）最近不太顺利，我想帮帮他（她）。”唉，滥好心也不必。谁都不希望分手后自己越过越差，再说了，除非你已经帮完了身边所有需要帮助的人，否则，这种出手，如果不是恶意想刺激对方，就是想再发生点什么。

“我心情不好……”这种借口常见，也常常能将对方的生活搅乱，如果你身边连个听你倾诉的阿猫阿狗都没有，你未必混得太惨，你们都分手了，凭什么还让他（她）来负担你的坏心情？打扰别人不礼貌倒不说，像我女友那样碰一鼻子灰，估计会心情更不好——她半夜哭着打电话给 EX，说“我心情不好”，EX 仿佛没睡醒，回答：“关我什么事？”她吓了一跳，哭都哭不出来了，再重复：“我心情不好。”EX 的回答是：“找你男朋友或者你女朋友说吧，你吵到我们睡觉。”

“我妈病了，想见他（她）”“我想去拿我扔在他（她）那儿的几张碟”……算了算了，借口，全是借口。

哦，有一件事情联系 EX 是必须的——你发现自己感染了性病，然后为了大家的健康和安全，不得不给他（她）打个电话或者发个短信，建议他（她）去医院。